

市司法局召开全市律师工作会议

本报讯(记者董嵩 通讯员孙春英)为贯彻落实省律师行业党委及省司法厅律师工作会议精神,3月12日,衡水市司法局组织召开全市律师工作会议,对“讲政治、强修为、正行风、促发展,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主题学践活动进行动员部署。

市律师协会相关负责人、市直律师事务所主任、各县市区司法局负责人及全体律师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分别在主会场和各分会场参会。会议对2021年度我市律师工作进行了总结,充分肯定了律师在参政议政,为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帮扶弱势群体,服务中小企业,助力重点项目,

投身区域发展,推动法治进程中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成绩。同时,学习并传达了2月28日省律师行业党委扩大会议精神,对2021年度我市优秀律师事务所、优秀律师、法律援助律师进行了表彰。

会议表示,坚持以律师党建工作为统领,确保律师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律师行业党的建设,事关律师队伍发展,事关律师事业全局,把加强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引导广大律师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法治,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置于一切工作的首位,作为执业活动的根本遵循。我市将进一步加强律师行业

党的建设,切实发挥律所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推动律所建设的工作优势。要认真开展“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活动。

会议要求,我市律师工作要坚持执业为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市司法局将继续组织引导律师发挥职能作用,积极作为,主动服务,始终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做好律师参与诉源治理、法律宣传、服务保障民生、法律援助等工作,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建设“六个新衡水”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会议强调,我市将持续加强律师行业管理,提升律师队伍整体素质。司法行政机关将加强日常教育监管,抓早抓小,对刚刚露头的小毛病,早打“预防针”,实现管理的常态化;律师协会要切实发挥行业自律职能,既要敢于“举旗”,也要敢于“亮剑”,为律师搞好服务,依法依规查处律师违法违纪行为,树立律师行业良好社会形象;律师事务所要守好律师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强化和压实律所主任责任,切实掌握所属律师日常执业情况,提高管理的针对性、实效性。

会后,我市300余名律师同步面对国旗,进行了集体宣誓。

故城县司法局开展法律援助专题普法活动

本报讯(记者董嵩)《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已于今年1月施行,为进一步提高群众对“法律援助法”的知晓率,更好地发挥法律援助在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作用。故城县司法局统筹推进,积极落实“法律援助法”的学习宣传工作,主动打好学习宣传的“组合拳”,掀起“法律援助法”学习宣传热潮。

县司法局组织全县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学习领会“法律援助法”,对比“法律援助条例”新增和修改的部分,讨论分析重点和难点条款,为后续法律援助工作打好理论基础。同时,加强与残联等部门的联动,进一步扩大特殊人群法律援助辐射面,引导有需求的困难人群、弱势群体知

晓和运用“法律援助法”,及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积极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咨询、申请和受理等一站式服务。

围绕“法律援助法”的知识和应用,组织全县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参加专项答题活动,以答题促学习,以答题检成果,强化法律知识水平,切实增强学习实效。

在宣传形式上,县司法局创新形式,充分发挥网络优势,自制答题小程序,积极通过微信群和朋友圈转发宣传。自3月7日至11日,县司法局开展了为期5天的“法律援助法”线上有奖答题活动。总访问量达1.5万余次,有效答卷计1.12万余次,通过此次线上有奖答题活动有效提升了广大群众的参与度和《法律援助法》的

宣传覆盖面。

通过线上宣传的同时,县司法局加强了线下普法密度。他们在人员集中的广场,通过悬挂条幅、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开展法律宣传和咨询,切实提高“法律援助法”的社会知晓率。同时,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律师担任村居法律顾问的优势,面向村民开展专题宣讲,切实让法律援助走入寻常百姓家,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法”的影响力,促进广大人民群众规范法援、文明法援、高效法援,为有序推进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下一步,县司法局将进一步加大“法律援助法”学习宣传力度,持续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和水平,让更多有需要的群众享受到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

法治宣传进农村 法治观念入民心

本报讯(记者董嵩 通讯员吴晓萌)为切实增强广大农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扎实推进法治乡村创建,进一步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3月10日,枣强县司法局负责人带队,由律师、法律工作者、公证员等20余人组成的普法队走进了王常乡北张庄村,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专门设置了咨询台,接受解答群众询问,向村民普及《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法律知识,同时发放了《公证指南》《以案释法》《社区矫正对象学习手册》等法律读本,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知晓度,强化了法治观念和维权意识。

此次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和宣传品480余份,解答群众法律咨询20余人次,受教育村民500余人次,切实增强了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营造了法治建设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落地 我市6所机构52名律师入驻

本报讯(记者董嵩)近日,河北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省律师协会公布了入驻我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法律服务机构和专家名单。我市6所法律服务机构和52名律师成功入围,成为平台法律服务机构和专家。

为聚集法律服务专业力量,帮助中小企业提升法律风险防范与合规意识,去年11月,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与律师协会联合,面向全省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开招募法律服务机构和专家,入驻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相关服务。

经过申报、审核程序,全省共114家法律服务机构、649名法律专家符合入驻条件。我市仁浩律师事务所等6家法律服务机构和单宗辉等52名律师榜上有名,入驻服务期为三年。

冀州区司法局开展送法入企活动

本报讯(记者董嵩)为进一步宣传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促进冀州区家庭教育在法治的轨道上不断前行,冀州区司法局联合冀州区总工会、冀州区检察院以及河北双翼律师事务所成立的“木兰有约”法律宣讲团,3月11日,宣讲团走进冀州信誉楼大厦,为女职工代表献上了一堂生动的“共护儿童成长”专题课。

“木兰有约”法律宣讲团成员律师李梅旭详细解读了家庭教育促进法的立法背景、家庭教育的概念、家庭责任、社会责任,并结合典型案例及自身工作中遇到的具体案件,讲解了家庭教育在孩子成长过程中的重要性和家长“违法带娃”需要承担的责任。生动的讲解,获得了阵阵掌声。

会后,区司法局向参会职工发放了未成年人家庭保护、妇女财产权益保护、法律援助法等普法宣传资料150余册。

下一步,区司法局将根据本区企业情况,开展多种形式且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活动,做实做好送法入企,扎扎实实做好基层职工服务工作。

深州市司法局 举办职工心理关爱培训班

本报讯(记者董嵩)为切实增强广大党员干部运用心理知识做好工作的能力,正确面对工作和生活上的压力,学会进行自我心理调节,近日,深州市司法局“司法行政大讲堂”2022年第二讲,邀请衡水学院教授赵章留为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题为“塑造阳光心态,提高工作效率”的专题讲座。

讲座中,赵章留结合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和工作实际,用鲜活的案例和幽默的语言,带领全体职工在轻松的氛围中学习了“什么是阳光心态”“具有阳光心态的人工作特点”和“如何培养阳光心态”,并从如何激情工作、快乐生活等方面深入浅出的进行了剖析,结合个人自身压力的疏导与排解,讲解了如何进行情绪管理。

讲座结束后,职工纷纷表示,此次学习收获良多,在今后的学习、工作、生活中更好地认识自我,主动管理不良情绪,以更加良好的心态投入到工作中。